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新建、改造、大修及抢修热力站、一次网预制直埋保温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YSZ-2026BTZB1006）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新建、改造、大修及抢修热力站、一次网预制直埋保温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新建、改造、大修及抢修热力站、一次网预制直埋保温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新建、改造、大修及抢修热力站、一次网预制直埋保温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国内注册独立法人资格的高密度聚乙烯外护管聚氨酯泡沫塑料预制直埋保温管制造商，并能够承担本采购项目实施任务； 2、投标人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制造)原件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投标人须提供钢管、管件及保温材料(聚氨酯和聚乙烯)制造商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3、投标人应具有完成与本项目相应的资金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设备、人员、售后服务能力及良好的企业信誉和财务状况； 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5、投标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6、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15 09:00:00到2026-05-22 17:00:00**。

获取方式：**现场或邮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05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602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05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602室。**

七、其他

1、招标内容：预制直埋保温管、管件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2、交货时间：订货通知单下单后7天内到货

3、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包括运保费等）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可在2026年05月15日至2026年05月22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时，下午14：30-17：00时到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408室领取招标文件或将含有下列信息的文档盖章扫描成PDF（附件名称为投标人全称，发送至1147498217@qq.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审核通过后，我公司会联系投标人告知审核结果并将招标文件发送至邮箱。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扫描件（加盖公章）两份（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收）：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投标人领取文件登记表；3、营业执照副本；4、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5、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6、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料。注：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工具（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传真等）一直有效，以保证有关函件（补遗书、通知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民族东路57号**

联系人：**王媛**

电话：**0472-590162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开元数智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408室**

联系人：**吕工、宋工、辛玉川**

电话：**13019550419 0472-5251877**

邮件：**114749821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宇朝友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特授权（被授权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招标编号）项目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
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法人身份证正面	法人身份证反面
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

领取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组织代码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备注	我公司对所提供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全部责任		